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5-058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11月20日,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通讯”)第三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清华信息港综合楼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分别于2015年11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文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5-059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停牌情况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通讯”)正在筹划控股收购北京畅元国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日海通讯,证券代码:002313)已于2015年8月10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8月11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并于2015年8月17日、2015年8月24日、2015年8月31日、2015年9月9日分别披露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2015-032、2015-033、2015-034)。

经多方论证并确认,本次公司所筹划之重大事项构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但由于具体的交易金额未确定,本次交易也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9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并承诺争取在2015年10月16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鉴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无法按照原计划在2015年10月16日前披露符合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为了最大限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15年10月1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5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承诺争取在2015年12月16日前召开董事会并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根据目前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及交易谈判进展情况,公司预计无法在2015年12月16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拟申请延期复牌。为保障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继续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停牌,公司股票将最晚于2016年2月10日复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本次筹划的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控股收购北京畅元国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畅元国讯”“标的公司”)的股权,交易对方为杨韬、雷建、陈兆滨、鲁武英等。畅元国讯从事新型版权(IP)服务业务,主要为互联网内容服务商及广大创作者提供数字版权综合解决方案。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积极与拟交易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沟通、协调有关事项,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专项核查等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同时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并对其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三、延期复牌原因

公司股票于2015年8月10日开市起停牌,原计划最晚于12月16日复牌。但鉴于收购标的畅元国讯从事新型版权服务业务(IP),具有较强的创新性,收购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预计较难在原定时间完成,主要审计评估数据尚未确定。同时,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行深入的协调、沟通和确认,重组方案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无法在原预期内完成并复牌,为确保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保障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申请延期复牌。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及预计复牌时间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以及相关各方将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各项工作,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承诺2016年2月10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

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2月10日开市起复牌(遇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交易,同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五、其他

1、本次《关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该议案股东大会不能通过而导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因筹划时间不够而不得不终止的风险。

2、本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一步延期复牌申请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否决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因筹划时间不够而不得不终止的风险。

3、公司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一)日海通讯《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编号:2015-060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11月2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2月9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8日至12月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8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3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12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清华信息港综合楼一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内容详见2015年11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5年12月4日9:30-11:30,14:00-17:00。

(二)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清华信息港综合楼一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

(一)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彭健、方玲玲。

联系部门: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6616666、0755-86185752。

传真号码:0755-26030222-3218。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清华信息港综合楼一楼日海通讯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057。

(二)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附件一:网络投票程序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0日

附件一:网络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13。

2、投票简称:日海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日海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如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不设置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共需要表决1项议案,其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审议《关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	1.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议案序号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2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书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南方基金关于网上直销汇款交易认购南方顺康保本基金费率为0的公告

为了降低投资者交易成本,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1月23日起认购期内,在电子直销平台对汇款交易认购南方顺康保本(代码002167)业务实行0费率的优惠(固定费率除外),具体方案如下:

一、汇款交易费率优惠方案

投资者在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通过汇款支付认购南方顺康保本(代码002167),认购费率享受0折优惠(固定费率除外)。

本公司指定的汇款交易收款账户:

户 名: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销售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帐号:4000020419200076106

二、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现有费率优惠方案继续有效。电子直销平台相关业务费率优惠方案如有变化,将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

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免长途话费)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电子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电子直销交易协议和规则,了解电子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电子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5-96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子公司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开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子公司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邮消费金融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银监会广东监管局(简称“广东银监局”)下发的《中国银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粤银监复[2015]507号)并于2015年11月20日在广州举行开业仪式。

一、批复内容:

1、同意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开业,核发金融许可证;该公司英文名称为“PSBC CONSUMER FINANCE COMPANY LIMITED”;该公司住所为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71号南沙金融大厦11楼1101之一J30。

2、核准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亿元人民币;其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6.15亿元人民币,出资比例61.5%;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出资1.2亿元人民币,出资比例12%;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1.1亿元人民币,出资比例11%;拉卡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出资0.5亿元人民币,出资比例5%;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出资0.35亿元人民币,出资比例3.5%;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0.35亿元人民币,出资比例3.5%;广东三正集团有限公司出资0.35亿元人民币,出资比例3.5%。

3、核准《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章程》。

4、核准该公司的人民币业务包括:发放个人消费贷款;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境内同业拆借;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

5、核准该公司以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林茂新 董事长

王蓉晖 董事、总经理

李乃钦 董事、副总经理

刘国华 董事

宋长林 董事

CHOI KING WAI 董事

崔轶隽 董事

杨俐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IP,WING CHING 副总经理

6、你单位自我局批复之日起10日内持本批复文件和其他材料到我局领取《金融许可证》,根据工商管理部门规定办理登记手续,领取营业执照,并在完成工商、税务登记等法定程序后1个月内向我局报告相关情况。该公司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6个月内开业。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发起设立中邮消费金融公司践行《加快公司战略转型升级的规划纲要》的重要举措,加快了公司构建以服务商娱为核心的金服平台—“海印金服”的步伐。同时,还拓宽了公司的业务范围,优化了公司的业务结构,并进一步推动了多元化战略的发展和实施,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借助“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平台,公司将与邮储银行等众多知名优质企业形成异业联盟,实现强强联合、资源互补,将极大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扩大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金谷源 公告编号:2015-65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谷源”或“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15年11月1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会议于2015年11月20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邢福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就本次交易出具的2015年6月30日资产评估报告,董事会同意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前述评估报告,并拟将该评估报告文件用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并作为向监管部门提交的申报材料。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和附生效条件的<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就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同意公司与藏格钾肥全体股东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及《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郑钜夫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金谷源 公告编号:2015-66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262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整理和答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答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的回复等相关资料。公司将于上述反馈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3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1月20日下午14: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昌宝东路13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杜力先生

6、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1月19日-2015年11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9日15:00~2015年11月20日15:00。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代理人)共106人,代表股份127,565,169股,其中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9,658,719股,占总股本的29.83%)回避表决所有议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67,906,4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3867%。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或代理人) 共1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66,641,14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4851%。

2、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8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265,3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16%。

3、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10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7,706,4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932%。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所有议案均作为特别决议案审议,审议结果如下:

1、逐项审议《关于进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1)购买资产

①交易标的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②交易对方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③交易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④对价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⑤对价股份的种类、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⑥对价股份的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⑦对价股份的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⑧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⑨目标公司期间损益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⑩目标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目标股权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拟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2)募集配套资金

①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②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③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④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⑤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⑥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7,7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⑦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67,906,45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关联股东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